

福建 225 條同等待遇惠台胞

涉經濟社會文教便利化領域 台商：牢抓陸機遇加緊轉型升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蘇榕蓉 福州報道）為積極探索海峽兩岸融合發展新路，加快建設台胞台企登陸第一家園，福建省各地市各部門陸續出台一系列提供台胞台企同等待遇的優惠政策措施。2日，福建省台港澳事務辦公室彙集並公布了首批225條同等待遇清單。清單所涉項目集中體現在經濟、社會、文教、便利化等四個領域。福建台商台胞接受香港文匯報採訪時表示，同等待遇政策的落實讓廣大台胞的獲得感也越來越強，同時也帶來了更廣闊的發展機遇。在後疫情時代，廣大台胞要抓住大陸發展機遇，順勢而為、乘勢而上，在大陸實現更多更好的發展。



●台胞早前在福州市市民服務中心體驗用台胞證自助辦理業務。資料圖片

福建首批225條同等待遇清單

經濟領域同等待遇：133項

- 投資准入：87項
- 服務保障：18項
- 要素支持：16項
- 地方特色措施：8項
- 特殊政策：3項
- 權益保護：1項

社會領域同等待遇：66項

- 生活方面：7項
- 就業創業：18項
- 醫保社保：2項
- 人才待遇：7項
- 司法服務：7項
- 特殊政策：18項
- 參政議政：1項
- 基層治理：5項
- 榮譽獲得權：1項

文教領域同等待遇：17項

- 特殊政策：8項
- 招錄招考：4項
- 子女就讀：1項
- 學歷證明：1項
- 文教交流活動：1項
- 課題申報、體育活動：1項
- 獎勵學金、勤學貸款：1項

便利化領域同等待遇：9項

- 人民幣業務
- 銀行業務綠色通道
- 卡式台胞證自助發放
- 網上就醫、在線應聘等
- 銀行開戶
- 換大陸駕照
- 職業資格認證
- 提供健保服務
- 簡化訴訟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何德花

這份225條清單所涉項目集中體現在經濟、社會、文教、便利化等四個領域。其中經濟領域涉及的項目過半，共有133項，重點體現在權益保障、行業准入、醫療衛生、農業合作、文創旅遊、用地需求、金融服務、財稅服務、通關服務等方面。經濟領域中還包含3項同等待遇中的特殊政策，台灣農民創業園內台農台企享受財政貸款貼息支持；台資高端醫療器械在閩註冊、生產許可採取「一事一議、個案處理」辦法；大陸首創「台商台胞金融信用證書」，提供授信擔保支持。

此外，社會領域有66項，重點體現在衣食住行、就業創業、醫保社保、人才待遇、司法服務、參政議政、基層治理等方面；文教領域有17項，重點涵蓋了子女就讀、招錄招考、獎助學金、課題申報、體育活動、文教交流等方面；便利化領域有9項，涉及金融便利、出行便利、就醫便利、辦證便利、醫保核銷便利等方面。

政府作保貸款 每人額度20萬

台商、宗仁科技（平潭）有限公司總經理陳孟邦表示，福建省公布首批225條同等待遇清單，對於台胞台企而言都是新的機遇和利好。陳孟邦稱，當前大陸仍具有明顯的綜合發展優勢，對台商而言，大陸仍是最具投資價值的市場。在外部環境不穩定性增多的背景下，廣大台胞台企要抓住大陸發展機遇，順勢而為、乘勢而上，一定能夠實現更大的發展。

陳孟邦表示，作為一間從事集成電路行業相關的科技型創業企業，公司成立五年多來，充分享受到了福建省及平潭綜合實驗區各項對台優惠政策及同等待遇政策，特別是在科技創新要素支持、金融財稅服務保障及人才

待遇等方面的政策，極大促進並保障了公司打造核心競爭力的優勢。

「今年疫情發生以來，當地政府針對台企加大了金融紓困力度，針對清單第113條「享受融資擔保服務」，平潭區管委會的擔保公司幫助我們在中國銀行和興業銀行的貸款做融資擔保服務，讓我們渡過疫情難關。」陳孟邦表示，清單第133條「大陸首創『台商台胞金融信用證書』，提供授信擔保支持」亦令他受益，台胞每人可以有20萬的信用貸款額度，也是由區管委會的擔保公司擔保。

同等享受政府獎補及綠色通道

陳孟邦稱：「我們和其他陸資企業享受一樣的政府獎補，政府給予同等待遇，把我們當作自己人，開闢了綠色通道，讓公司更加茁壯成長。去年被評為福建省上市後備企業後，我們對未來發展信心滿滿。」

廈門市台協會會長吳家瑩亦表示，「十四五」規劃建議中提出，「支持符合條件的台資企業在大陸上市」。該清單的發布，說明福建的投融資環境越來越好，台企享受同等待遇，沒有任何政策障礙。在閩台企應重視大陸經濟發展的新動向，抓住大陸資本市場快速發展的機遇，加緊轉型升級，搶佔商機。

閩南師範大學台籍教授趙任民表示，在閩台胞對清單中養老保險、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等優惠政策會比較有感，感謝福建省各地市各部門一直以來對台灣同胞的關心與厚愛，相信清單的發布對促進兩岸融合又邁進了一大步。福建省人民政府台港澳事務辦公室有關負責人表示，首批225條同等待遇清單覆蓋面廣、含金量高，體現了「先行先試，需求優先」的服務理念。

台胞台商點睇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何德花



海峽兩岸民族文化基金會秘書長馬健

福建省一直努力更好地為在閩台胞、台企提供政策便利化服務，建設台胞台企登陸第一家園。我們基金會也會一如以往地為台灣同胞赴大陸投資發展、參訪考察、創業就業提供服務和幫助。



平潭首批台灣專才、平潭管委會金融辦副主任楊哲安

針對第150條「台灣證券、期貨、基金從業者可在閩執業」，平潭已經有在做台灣金融人才的資格認定，可以做這方面的嘗試，為大陸金融從業機構提供台灣金融人才的輸出，平潭就可以成為台灣金融人員進入大陸的一個跳板。



福州工程學院台籍教授呂英志

針對第134條「可申領台灣居民居住證，申請小額信用卡，使用微信等社交工具」，我認為居住證目前使用越來越廣泛，台胞證到期換發時也可以作為替代境外人員臨時住宿登記（暫住證）使用。信用卡一直是台胞習慣使用的支付工具，現在陸續開放申請增加台胞生活上的便利。



台商、福州康德口腔醫院院長黃煒峻

第185條「在閩台胞的通訊資費享受優惠」是落實「26條措施」的最有力體現，也是兩岸融合發展有利民生的體現，讓台胞在福建打拚更有存在感。我2020年初已參加「兩岸一家親」移動通信資費優惠方案，享受了移動通信資費優惠。



專家解讀

發揮福建區位優勢 促進兩岸經濟融合

廈門大學海峽兩岸研究中心主任李非教授表示，福建公布首批225條在閩台胞台企同等待遇清單，是在中央「31條措施」和「26條措施」大框架下，根據自身實際情況陸續出台的各項配套政策的總梳理，可以說是目前大陸各省市出台最多的一個惠台政策清單，可謂是最詳細、最全面的惠台政策的總結。

李非表示，在閩台胞台企同等待遇清單的出台，是貫徹黨的十九屆五中全會精神的具體體現，支持福建探索兩岸融合發展新路，打造台胞台企登陸第一家園，加快兩岸經濟融合，打

造兩岸共同市場，壯大中華民族經濟。福建要發揮對台區位優勢，打好「對台」牌，做好對台工作，這是福建當前的首要任務，也是福建最大的特色。即使兩岸關係目前緊張，福建在兩岸融合方面也要毫不鬆懈地做好對台工作。

廈門大學台研院副院長張文生教授則表示，福建公布首批225條在閩台胞台企同等待遇清單，第一，反映了福建落實兩岸關係和平發展、落實兩岸關係融合發展、落實閩台融合發展的誠意滿滿，這說明了即使兩岸關係目前發展困難、面臨種種障礙的情況下，福建仍然把和平發展、融合發展作為首要任務來完成，體

現了大陸對台的善意、福建對台推動融合發展的誠意。第二，225條同等待遇清單涉及領域非常廣，集中體現在經濟、社會、文教、便利化等四個領域，涉及到台胞、台商在大陸學習工作投資生活、衣食住行的方方面面，說明大陸對台同等待遇政策是一個普惠性的政策，是讓廣大台灣同胞受益的政策。第三，同等待遇清單反映兩岸關係新形勢新發展的新舉措，在目前兩岸關係發展的新形勢下，台灣同胞到大陸可以申請居民居住證、小額信用卡，可以使用微信，台資企業可同等參與福建省5G網絡研發等。●香港文匯報記者 蘇榕蓉 福州報道

雄安新區試行居住證和積分落戶制度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顧大鵬 雄安報道）雄安新區管委會日前正式印發《河北雄安新區居住證實施辦法（試行）》和《河北雄安新區積分落戶辦法（試行）》（以下簡稱「兩個辦法」），自2021年起在雄安新區試行居住證和積分落戶制度，標誌着雄安新區深化人口管理服務制度改革邁出堅實步伐，亦向五湖四海的英才投身「千年大計、國家大事」敞開大門。

積分落戶每年受理一次

「兩個辦法」對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轉移人口積分落戶和居住證政策予以優先保障，對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轉移人口實行積分落戶與人才落戶雙軌並行機制。

雄安新區承接的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轉移的機關、團體、企事業單位的北京戶籍人員，本人及其共同生活的配偶、未成年子女均可申請在雄安新區落戶。

新區承接的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轉移的機關、團體、企事業單位的非北京戶籍人員，符合雄安新區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轉移人才認定標準的，本人及其共同生活的配偶、未成年子女亦可申請在雄安新區落戶。

新區承接的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轉移的機關、團體、企事業單位的其他非北京戶籍人員，可按照辦法規定申請積分落戶。

積分落戶指標由基礎指標、加分指標和減分指標組成。據悉，積分落戶計劃不設定值，將按年度進行調整，

積分落戶每年受理一次。另外，減分包括違法行為和不良徵信兩項指標（見表）。

非首都功能疏解人口直接申居住證

只要是在新區居住半年以上，並具備合法穩定就業、合法穩定住所、連續就讀條件之一的，就可以申請居住證。需要特別說明的是，屬於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轉移人口的，不受以上條件限制，可直接申請。

據了解，雄安新區積分落戶是一條新增的落戶渠道，與現行的其他渠道並行實施。雄安新區現行的落戶渠道主要有：雄安新區生源大中專應屆畢業生回原籍、直系親屬投靠、人才引進落戶等。積分落戶政策實施後，其他渠道仍按照原來的政策執行。

積分落戶指標及分值（部分）

加分

- 申請人具有研究生學歷並取得博士學位的，積46分；具有研究生學歷並取得碩士學位的，積32分；具有研究生學歷的，積24分；具有大學本科學歷並取得學士學位的，積18分；具有大學本科學歷的，積12分；具有大學專科學歷的，積6分。
- 申請人取得正高級職稱的，積50分；取得副高級職稱或國家職業資格一級（高級技師）的，積24分；取得中級職稱或國家職業資格二級（技師）的，積8分；取得助理級職稱或國家職業資格三級（高級工）的，積4分。
- 申請人獲得國家級榮譽表彰的，加50分；獲得省級榮譽表彰的，加24分；獲得雄安新區榮譽表彰的，加18分。
- 申請人在創新創業大賽中獲得國家級獎項的，加50分；獲得省部級獎項的，加24分；獲得雄安新區獎項的，加18分。

減分

- 申請人近5年內被行政拘留、司法拘留、強制隔離戒毒的，每次減20分。申請人每有一次一般失信行為的，減3分。每有一次嚴重失信行為的，減12分。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顧大鵬